

证券代码：300692

证券简称：中环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2-030

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伯中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、报告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公司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》将同时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公司编制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

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、资金安全和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，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，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1 日